**臺大流行病學與預防醫學研究所**

**碩/博士 學位考試注意事項**

 **111.8.31製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準備時程 | 注意項目 |
| 申請畢業當學期 | 1、要提論文口試的當學期務必要選修論文。2、請確實檢查自己畢業學分數是否全部修完。3、資格考完成(博士生) 4、論文計畫口試完成(資格考通過一學期後申請；博士生) |
| 論文口試申請(\*下列為預估時程，以每學期之學校及所辦公告為主，請同學自行注意公告通知，所辦約需預留10 天給予老師審核作業時程)1.申請考試：(1)上學期 11/20 以前(2)下學期 04/20 以前2.舉行口試：(1)上學期1/31 前完成(2)下學期7/31 前完成3.撤銷口試：(1)上學期1/31 前完成(2)下學期7/31 前完成 | **※請於申請考試期限內申請填寫完成並繳交至所辦：**1、學位考試申請單(所辦用)。2、學位考試申請表乙份(請自行至學校系統申請: info 系統→碩/博士學位考試申請系統<https://web2.cc.ntu.edu.tw/p/s/login2/p1.php>)。3、繳交下列資料(請自行至本所網站下載:學生事務→畢業程序→碩/博班學位考試申請表單表格)：(1)畢業生成績審核表+歷年成績單一份 (請自行確認己修滿畢業學分) 。(2)核心能力考核表。 (3)論文初稿電子檔(寄至[ntuepm@ntu.edu.tw](file:///C%3A%5C%5CUsers%5C%5Cuser%5C%5CAppData%5C%5CRoaming%5C%5CMicrosoft%5C%5CWord%5C%5Cntuepm%40ntu.edu.tw))。※請於**口試時間前2~3週**填寫完成並繳交至所辦：(4)學位考試委員名冊。(5)學位考試審查費清冊(可參考學位考試審查/交通費致贈標準填寫之) 。(6)校外委員的匯款資料。(7)博士班畢業投稿原則(博士生) 。4、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後，因故無法完成者，應於學位考試截止日前，經指導教授同意後，填具書面撤銷之申請，逾期未撤銷者以不及格論，兩次不及格者應令退學。**※請於口試時間前1週自行至所辦領取下列資料：**1、請自行至所辦領取下列資料：(1)費用支領清冊(口試給予審查委員簽名) |
| 口試前準備 | 1、請自行至所辦預約可借用的場地。2、口試的海報(請自行下載:本所網站→學生事務→畢業程序→碩/博班學位考試申請表格)：製作海報張貼(最遲於口試時間一週前貼出公告)。3、學位考試邀請函(請自行下載:本所網站→學生事務→畢業程序→碩/博班學位考試申請表格)：寄發邀請函或口試當天當面親交給口試委員。4、請先告知審查委員：依學校規定，所有費用一律於口試後由學校直接匯款至老師帳戶，並會酌收匯款手續費用。 |
| 口試當天(口試前) | 1、佈置場地，架設所需器材。2、確認下列資料是否備妥：(1)學位考試試卷。(2)口試委員審定表。(3)費用支領清冊。 |
| 口試當天(口試後) | ※請於**口試後**將下列資料繳交至所辦：1、繳交下列資料：(1)學位考試試卷(需審查委員簽名)(正本)。(2)口試委員審定表(需審查委員簽名) (影本1份) 。(3)費用支領清冊(需審查委員簽名) (正本)。2、場地恢復及整潔。 |
| 論文繳交與上傳**(\*下列為預估時程，以每學期之學校公告為主，請同學自行注意公告通知)**1.繳交論文：(1)上學期2/15前完成(2)下學期8/20前完成 | 1、論文修改完畢請先送指導教授審查。2、上傳及繳交流程請參考本校(臺灣大學研究生畢業離 校繳交論文全文電子檔案說明)。3、至醫學院圖書分館查核借閱紀錄並繳交： 2本平裝或精裝論文。 |
| 辦理離校手續 | 1、請自行至學校系統辦理(my ntu系統→畢業生離校手續系統<https://web2.cc.ntu.edu.tw/p/s/login2/p1.php>)2、繳交1 本平裝版論文至所辦，若要延後公開請檢附延後公開申請書乙份。3、繳交學位論文學術倫理暨原創性比對聲明書至所辦4、研究室座位/櫃子(鑰匙、借用論文或軟體等歸還所辦)5、停車證及磁卡等歸還駐警室。6、歸還學位服(醫總務分處) 。7、至醫教分處領取學位證書。 |